

## 庚星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仲裁）阶段：具体案件诉讼阶段详见公告正文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2 件为原告，22 件为被告。
- 涉案的金额：庚星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累计未披露的诉讼、仲裁案件涉及金额（部分案件未考虑延迟支付的利息及违约金、诉讼费等，下同）合计人民币 23,855,368.34 元，占公司 2023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10.12%。
-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上述部分诉讼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结案，具体影响金额将根据法院最终判决和执行金额确定，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近十二个月内新增累计诉讼、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过去十二个月累计涉及未披露的诉讼、仲裁案件共计 24 件，金额合计 23,855,368.34 元，占公司 2023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10.12%。现集中披露相关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如下：

#### 一、累计诉讼、仲裁情况

序号	案号	案由	原告/申请执行人	被告/被执行人	诉讼金额 (元)	诉讼 阶段
1	(2024)沪 7101 诉前调确 17 号	运输 合同 纠纷	安徽货达物流 有限公司	上海星庚供应链管 理有限公司	2,714,749.97	执行 阶段

	(2024)沪7101执480号					
2	(2024)沪0118民初20857号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上海君阳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1,846,541.70	已调解
3-10	浙杭拱墅劳人仲案 (2024)5232号 闵劳人仲 (2024)办字第11422-11428号	劳动合同纠纷	自然人袁**等8人	上海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杭州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272,032.09	已调解
11	(2024)沪0112民初44414号	承揽合同纠纷	上海林鑫广告有限公司	上海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181,690.00	已调解
12	(2024)浙0105民诉前调15905号	合同纠纷	上海廉路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庚星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000.00	已调解
13	(2023)沪0112民初40144号	劳动合同纠纷	自然人王**	上海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37,447.90	二审判决生效
14	(2024)沪7101民初1746号	运输合同纠纷	万和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125,445.90	一审判决生效
15	(2024)晋0214民初831号之一 (2024)晋02民辖终46号 (2024)晋0214民初2616号	买卖合同纠纷	大同市百旺通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310,737.73	一审阶段
16	(2024)沪0112民初41592号	租赁合同纠纷	上海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助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188,788.88	一审阶段
17	(2024)沪0112民初43726号	承揽合同纠纷	上海大磐电力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上海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庚星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	一审阶段

18	(2024)沪0112民初40975号	租赁合同纠纷	上海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麦库享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61,782.19	一审阶段
19	(2024)沪0118民初19992号	租赁合同纠纷	上海韵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上海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	一审阶段
20	闽劳人仲(2024)办字第11668号	劳动合同纠纷	自然人陈**	上海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317,349.00	仲裁阶段
21	(2024)赣0281民初2628号	买卖合同纠纷	江西聚龙翊邦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049,030.51	尚未开庭审理
22	(2024)赣0281民初2629号	买卖合同纠纷	江西晋景新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107,626.60	尚未开庭审理
23	(2024)执民诉前调12567号	运输合同纠纷	万和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114,870.30	尚未开庭审理
24	上国仲(2024)第3234号	租赁合同纠纷	上海辰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405,275.57	尚未开庭审理
过去12个月合计					23,855,368.34	

## 二、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上述部分诉讼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结案，具体影响金额将根据法院最终判决和执行金额确定，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公司将根据上述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庚星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八日